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杜孟瑤

電話：(06)2991111分機8968

傳真：(06)2958111

電子信箱：du88124@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中西區忠義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人(一)字第11115592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1559246A00_ATTCH1.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重申有關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參加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補假事宜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30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166372號函辦理。
- 二、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函1份，請查照。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本局人事室

